

石莞乡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编制本报告。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1. 主动公开情况。2023 年，本机关公开信息 725 条，其中主动公开工作动态 725 余条，及时公开财经信息 8 条，概况信息 2 条，人事信息 3 条，发布政策文件 19 条，计划总结 3 条。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未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也未出现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影响社会稳定的信息。

2. 依申请公开情况。依法稳妥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2023 年，本机关共受理依申请公开 0 件，已答复 0 件，其中予以公开 0 件，不予公开 0 件，部分公开 0 件。

3.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石莞乡政务公开严格做好保密审查制度。政务公开拟稿由石莞乡宣传干事负责，主要负责从专业的角度对稿件进行审查，对选题、内容进行审核，严格把好稿件导向关、内容关、文字关。复审由办公室分管领导负责，主要负责对稿件质量及初审意见提出复审意见。终审分管宣传领导负责，主要对稿件的内容、导向、社会效果、是否符合党和国家的政策法规等方面进行审核。“三校”方

面。校对人员负责文字整理以及发布或出版前的稿件通读，对校对质量负责。

4.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强化网站建设管理，统一规范网站功能布局和信息公开内容，优化信息公开专栏设置，重点规范文件类信息全要素发布、机构和领导信息等公示类信息发布格式。

5. 监督保障情况。石荒乡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2022年江西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明确责任分工，切实履行法定职责，指导协调推进石荒乡政务公开工作，提升政府工作透明度，推动新形势下“五型政府”建设不断走深走实。明确政务公开范围、流程、时限、责任。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考核。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2. 重复申请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石荒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效推进，围绕上级要求和工作部署，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信息公开工作，但仍然存在不足。一是对重要政策的解读还不够深入、解读质量还不够高。二是对政务公开的公开形式缺乏多样性。三是政务公开配套制度还有待于进一步健全。

2024年，石荒乡将针对以上的不足制定行之有效的措施，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体制机制。一是进一步规范和完善政务公开的内容、形式，对涉及人民群众关心的重大问题、重大决策应及时公开，同时有区别地抓好对内与对外公开，提高公开针对性。二是组织业务培训，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

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三是建立依申请公开的审批流程，进一步方便人民群众查阅相关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赣州市赣县区石荒乡人民政府

2024年1月11日

